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關於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之內幕消息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表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審閱，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錄得除稅後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本年度本集團將很可能錄得未經審核除稅後溢利以及未經審核全面開支總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主要源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收益約38,000,000港元，而錄得全面開支總額則主要由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撥回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約31,000,000港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獲提供之數字及資料之初步評估作出，有關數字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詳情將於其年度業績公佈落實及披露，而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嚴榮權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邱達偉先生、嚴榮權先生、余伯仁先生、霍志德先生及葉毅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黃潤權博士及關山女士。